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10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公司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1.2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管理人对相关事项亦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仔细阅读。

1.3 公司管理人组长黄宗信、副组长游念东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目 录

第一章 重要提示及目录 .....	1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3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4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5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10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	14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	16
第八章 管理人报告 .....	17
第九章 重要事项 .....	29
第十章 财务报告 .....	39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	41
附：审计报告及附注 .....	43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一、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GUANGXIA(YINCHUAN) INDUSTRY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YINGUANGXIA
- 二、公司法定代表人：朱关湖
- 三、公司联系人：严琦  
联系地址：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宁安大街108号  
电 话：0951-3876099 传 真：0951-3876098  
电子信箱：无
- 四、公司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15号路东  
公司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宁安大街108号  
邮政编码：750002  
公司网址：无  
电子信箱：无
- 五、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宁安大街  
108号
- 六、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广夏 股票代码：000557
- 七、其他有关资料：  
(一)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4年2月18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10年3月22日  
注册地点：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15号路东  
(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41100000006886  
(三)税务登记号码：640107624900808  
(四)组织机构代码：62490080-8  
(五)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路25号希格玛大厦三层

### 第三章 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一、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 1、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	200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 (元)	0.00	4,103,780.45	4,103,780.45	-100.00%	31,904,344.30	31,904,344.30
利润总额(元)	-91,953,040.02	185,022,293.75	185,022,293.75	-149.70%	-269,203,527.71	-269,203,52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1,541,389.10	184,650,895.82	184,682,592.20	-149.57%	-269,090,140.99	-269,090,14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1,462,735.28	-154,501,187.96	-154,469,491.50	40.74%	-43,045,959.98	-43,045,959.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89,529.04	-9,841,446.56	-9,841,446.56	72.67%	99,099.10	99,099.10
	2010年末	2009年末		本年末比 上年末增 减(%)	2008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4,514,960.19	211,616,122.50	211,616,122.50	-41.16%	347,661,637.20	347,661,63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9,469,956.17	-200,476,176.00	-198,743,863.37	-40.62%	-716,595,834.71	-716,595,834.71
股本(股)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0.00%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10年	2009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08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	0.269	0.269	-149.44%	-0.392	-0.3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3	0.269	0.269	-149.44%	-0.392	-0.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3	-0.225	-0.225	40.89%	-0.06	-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0392	-0.0143	-0.0143	-72.59%	0.00014	0.00014
	2010 年末	200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08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0.41	-0.29	-0.29	-41.38%	-1.04	-1.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2,829,744	95.15%				6,767,060	6,767,060	659,596,804	96.13%
1、人民币普通股	652,829,744	95.15%				6,767,060	6,767,060	659,596,804	96.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86,133,996	100.00%				0	0	686,133,996	100.00%

###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02,778	0	0	802,778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限手续。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24,944,668	0	0	24,944,668	根据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限手续。
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	3,012,398	3,012,398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2010年3月15日
宁夏回族自治区计算机技术研究所	471,064	0	0	471,064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限手续。
浙江华宇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68,682	0	0	268,682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限手续。
上海邦阳工贸有限公司	50,000	0	0	50,00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限售期已满,尚未办理解限手续。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	3,754,662	3,754,662	0	0	股权分置改革限售	2010年2月2日
合计	33,304,252	6,767,060	0	26,537,192	—	—

### 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没有股票及衍生证券发行情况。

(二) 报告期内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报告期内，2010年2月5日，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2006）榕执行字第132-6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将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3,012,398股限售股份司法过户到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名下，并于2010年2月8日完成了过户手续。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东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系根据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拥有该股份，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在债务重组中的承诺、追加承诺及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所持公司3,754,662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动，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股份变动情况表及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减持所持公司21,990,661无限售条件股份，减持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所持股份已部分减持。

(三) 公司目前无内部职工股。

### 四、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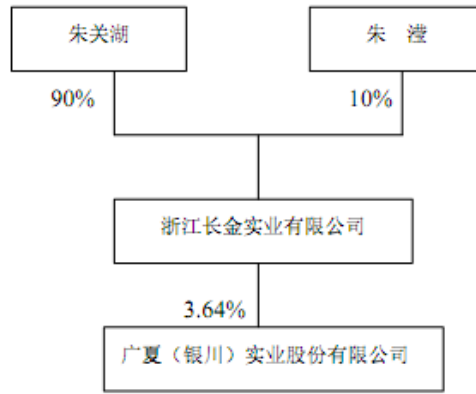
股东总数						6545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4%	24,944,668	24,944,668	24,944,668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0.64%	4,400,000	0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5%	3,754,662	0	0	



北京德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47%	3,234,300	0	0
孟文才	境内自 然人	0.43%	2,937,280	0	0
周茜如	境内自 然人	0.37%	2,531,444	0	0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32%	2,200,000	0	0
深圳市艾韬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32%	2,162,800	0	0
傅德毅	境内自 然人	0.29%	2,010,000	0	0
北京兴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0.29%	1,988,300	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4,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754,662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德中润投资有限公司	3,234,300		人民币普通股		
孟文才	2,937,280		人民币普通股		
周茜如	2,531,444		人民币普通股		
大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深圳市艾韬投资有限公司	2,162,800		人民币普通股		
傅德毅	2,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兴业源投资有限公司	1,988,300		人民币普通股		
唐魏斯	1,937,3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无关联关系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 五、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介绍

报告期内，公司第一大股东为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24,944,668股限售股份，占总股本的3.64%。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于2008年4月9日注册设立，注册地址为浙江杭州市延安路303号6楼，法定代表人：朱关湖，注册资本1亿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实业投资，针纺织品、电子产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的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上述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许可的项目）。公司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的关系方框图如下：



## 第五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薪酬
朱关湖	董事局主席	男	49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23.31	否
冯家海	董事	男	37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6.74	否
张晓洋	董事	男	62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是
李书有	董事	男	74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朱晓燕	董事	女	51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蒋福弟	董事	男	70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于富生	独立董事	男	57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6.00	否
刘俊彦	独立董事	男	45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6.00	否
杨益军	独立董事	男	48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6.00	否
凌纯鸣	监事会主席	男	66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马国庆	监事	男	62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是
李晓明	监事	女	54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梁胜权	监事	男	41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否
单河	监事	女	42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0.00	是
王东	副总裁	男	44	2008年12月16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2.42	否
禹万明	副总裁	男	49	2009年09月30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3.52	否
孔军	财务总监	男	48	2009年09月30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3.52	否
朱援朝	董事局主席	男	60	2008年12月16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2.42	否
紫小平	董事局秘书	女	41	2008年05月15日	2011年05月15日	0	0		13.52	否
合计	-	-	-	-	-	0	0	-	123.45	-

2009年11月13日，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同意自2009年1月1日起对董事、监事薪酬调整如下：（1）董事局主席薪酬为18,000元/月（税后）；（2）独立董事津贴为5000元/月（税后），独立董事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发生的相关费用据实报销；（3）非独立董事津贴按每次会议4000元（税后）标准予以发放。（4）监事会主席津贴按每次会议3500元（税后）标准予以发放，监事津贴按每次会议2500元（税后）标准予以发放。

2010年11月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第三次会议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调整，自2010年11月16日起，朱关湖、冯家海、孔军、

朱援朝、禹万明、王东、紫小平等7人工资标准调整为5000元/月（税前）。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被授予股权激励情况。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职务	近五年的工作经历
朱关湖	董事局主席	2003年至2005年任浙江格瑞特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今任浙江古斯塔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乘正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瑞奇斯通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主席。
冯家海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总会计师	2002年3月起任公司总会计师，2003年4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2005年4月起任公司副总裁、总会计师。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财务总监、副总裁、总会计师。；2009年9月30日起任本公司总裁。
李书有	董事	1975年至今在南京大学哲学系任教。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
朱晓燕	董事	1997年至今在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浙江中汇税务师事务所从事会计、税务审计及业务管理工作，任经理。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
张晓洋	董事	1999年4月至今任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年4月任公司第五届董事局董事。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
蒋福弟	董事	2002年至2007年任杭州市政协副主席、杭州市民建组委；2007年至今任杭州市政协联谊会副会长。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董事。
于富生	独立董事	1985年7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任教，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教授，博士生导师。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独立董事。
刘俊彦	独立董事	2001年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任教，现任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财务管理教研室主任。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独立董事。
杨益军	独立董事	2001年至今，在北京市圣基律师事务所工作，合伙人。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独立董事。
凌纯鸣	监事会主席	2003年起在北京建材（集团）工作，2005年退休。2002年3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主席。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马国庆	监事	2003年1月起任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03年3月起任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2003年4月起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2008年5月15日起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李晓明	监事	2002年至今任公司综合办公室主任、综合管理部副主任。2008年5月15日起作为职工代表出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单河	监事	2003年9月至今任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梁胜权	监事	1999年9月至2006年5月，任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办公室主任；2006年5月至今，广东深君联律师事务所律师、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律顾问。2002年3月起任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监事。2008年5月15日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王东	副总裁	2003年至2006年任洛阳东泓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至今任深圳中资信投资公司董事长、深圳万里长天航空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08年12月16日任公司副总裁。

禹万明	副总裁	2000年4月起在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处工作,2001年9月至2008年5月任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秘书兼秘书处主任。2009年6月任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助理;2009年9月30日任公司副总裁。
孔军	财务总监	2003年起任南京新港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江苏华诚新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华诚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南京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南京傲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年4月任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助理,2009年9月30日任公司财务总监。
朱援朝	董事局主席 顾问	2001年至今任天津航发(津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年12月16日任公司董事局主席顾问。
紫小平	董事会秘书	1994年至今任公司综合办公室秘书、证券事务代表。2008年5月15日起任公司董事局秘书。

### 三、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姓名	具体职务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朱关湖	董事	3	1	2	0	0	否
冯家海	董事	3	1	2	0	0	否
张晓洋	董事	3	0	1	0	2	是
蒋福弟	董事	3	0	2	1	0	否
朱晓燕	董事	3	1	2	0	0	否
李书有	董事	3	0	2	1	0	否
于富生	独立董事	3	1	2	0	0	否
刘俊彦	独立董事	3	1	2	0	0	否
杨益军	独立董事	3	1	2	0	0	否

####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张晓洋董事未亲自出席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二十次会议,亦未委托其他董事代行表决权。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四、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的股东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职期间
朱关湖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年至今
张晓洋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999年至今
凌纯鸣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7月至今

梁胜权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2006年5月至今
单河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部经理	2003年9月至今

### 五、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的任职或兼职情况	
		单位名称	职务
朱关湖	董事局主席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浙江古斯塔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格瑞特服饰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长 董事长
李书有	董事	南京大学哲学系	教授
朱晓燕	董事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税务师事务所	经理 经理
蒋福弟	董事	杭州市政协 杭州市政协联谊会 杭州市民建	副主席 副会长 组委
于富生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教授
刘俊彦	独立董事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 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 独立董事
杨益军	独立董事	北京市圣基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王东	副总裁	深圳中资信投资公司 深圳万里长天航空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总经理
朱援朝	董事局主席顾问	天津航发（津蓟）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孔军	财务总监	南京联众粉煤灰有限公司 江苏时进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长 董事长
梁胜权	监事	广东深君联律师事务所	律师

### 六、在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变动。

### 七、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合同制员工16人，临时员工4人，兼职人员（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13人。合同制员工按岗位划分：行政管理人员6人，财务人员5人，其他员工5人。按学历划分：中专及以下3人，大专学历7人，大学本科5人，研究生以上1人。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 第六章 公司治理结构

###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关规定，认真做好各项治理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开展了治理专项活动，对治理专项活动的落实情况以及整改效果进行了核查：

1、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及《关于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充分保障了信息披露工作。

2、公司进入重整阶段后，公司管理人依法于9月16日后接管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财产、印章等，负责公司内部事务管理，并着手调查公司财产状况。

管理人为了保障重整工作高效、有序地开展，在报告期内制定了《银广夏管理人印章管理制度》、《银广夏管理人财务管理制度》、《银广夏管理人收发文管理制度》、《银广夏管理人部门设置与分工安排》、《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期间内幕信息管理暂行办法》和《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进入重整期间，在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共举行4次管理人会议，认真做好重整期间的各项信息披露工作。

### 二、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履行诚信、勤勉的义务，并对报告期内发生的有关重要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做到了勤勉尽责。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独立董事参会情况如下：

姓名	应参会次数	参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次数	缺席次数	备注说明
于富生	3	3	3	0	0	现任
刘俊彦	3	3	3	0	0	现任
杨益军	3	3	3	0	0	现任

### 三、公司独立运作情况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独立。

（一）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经营完全独立，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主要原材料和产品的采购、生产、销售均通过自身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完成。

（二）资产方面：公司与主要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确，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

（三）人员方面：公司在人员的管理和使用上与主要股东分开，除现任董事局主席在股东单位任董事长外，其他经营管理人员独立于股东。

（四）机构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和管理机构，主要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

（五）财务方面：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建立了完整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以及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

### 四、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情况详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五、高管人员考评及激励机制

公司目前尚未建立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约束机制。



## 第七章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各项内容以及大会召集、召开的方式、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江苏永衡昭辉律师事务所律师为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一、2009年度股东大会。2010年5月14日，公司召开了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2009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 2、《200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0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0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2009年年度报告》
-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0年5月15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 第八章 管理人报告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回顾

#### (一) 公司经营状况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无生产经营性资产，亦无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业务处于停顿状态。公司营业收入 0 元，同比减少 410.38 万；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9195 万元，同比减少 27622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的原因是：

1、2009 年，公司完成债务重组工作，将大量帐面负债与股票公允价值的差额计入营业外收入，故净利润较高。

2、2010 年，公司无生产经营性资产，亦无主营业务收入，亏损为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

#### (二) 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前董事局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局共召集了 3 次董事会。董事局依法完成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年度报告、2010 年度第一季度报告及 2010 年度半年度报告的披露工作，制定了《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及《关于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 1、报告期内董事局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报告期内，董事局共召开 3 次会议，其中现场会议 1 次，通讯会议 2 次。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时间	届次	方式	决议内容
2010/3/9	六届十八次	通讯	1. 《关于向山东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回转的议案》
2010/4/18	六届十九次	现场	1. 《2009 年度董事局工作报告》 2.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 《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专项说明的议案》 6. 《2009 年度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 7. 《关于〈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机制〉的议案》 8. 《关于〈关于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 11. 《关于召开 200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2010/8/18	六届二十次	通讯	1.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 2、董事局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1次年度股东大会，公司董事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分红、配股、增发新股等事项。

### （三）公司进入重整程序后管理人的主要工作情况

2010年9月16日，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10）银民破产字第2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债权人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同时指定了公司管理人。公司重整期间采用管理人管理模式。管理人的主要工作如下：

#### 1、建章立制，规范内部管理

建章立制、规范管理是管理人依法合规进行工作的有效保障。管理人及时制定了《部门设置与分工安排》、《财务管理办法》、《收发文管理制度》、《印章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日常管理。同时，为配合证券监管部门的工作要求，管理人又陆续制定了重整期间内幕信息和信息披露的管理办法，保障公司重整的信息能够及时向广大股东披露。

#### 2、召开管理人工作会议，决策重大问题

在重整工作开展过程中，针对具体问题，管理人及时召开管理人会议及各工作组会议，对工作进行详细部署安排，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点和难点工作。管理人在本年度内共召开4次管理人会议，有效的保障了重整程序的顺利进行。

#### 3、开展资产清查和管理

管理人对公司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指派专人对所接管资产的状况进行全面调查，如资产的完好程度、权属关系是否明晰、是否有查封冻结措施、是否被设定抵押，对外债权是否真实及是否具有可回收性等，为后续工作开展提供有力支持。在对公司资产及法律资料进行梳理后，管理人向银川中院提交了中止执行的申请，保全公司资产，并积极推进重大诉讼案件的进展，充分保障债权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4、开展审计和评估工作

客观、公正的审计和评估工作是银广夏重整程序中的重要环节，也是制定重整计划和重组方案的基础和依据。管理人选聘适格的审计、评估机构，审慎开展工作。目前，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 5、对债权进行审查

2010年9月18日，银川中院在《人民法院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重整受理公告，确定了债权申报期限。管理人现正全面、积极的开展债权审核的相关工作。

## 6、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为确保广大股东能够及时了解重整进展情况，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法》、《公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与深圳证券交易所随时进行沟通联系；制定了重整期间内幕信息和信息披露的管理办法，保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期间，管理人按时披露了公司2010年第三季度报告、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和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情况、重大诉讼进展情况以及重整进程及风险提示等公告。

## 二、管理人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在公司的日常管理方面，管理人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和公司制度规定，坚持办公例会制度、加强财务管理、制定管理考核办法、修订完善规章制度、强化调研等一系列举措，加大公司规范化治理的力度。

2、管理人将继续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做好公司资产的清查、评估工作，做好对已申报债权的审查工作，继续代表公司积极参与诉讼、仲裁案件。

3、管理人将继续严格按照有关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做好公司信息披露工作。

4、管理人将适时推进资产重组工作，积极与意向重组方进行接触、谈判，尽快确定合适的重组方。

5、管理人将加大与股东和债权人的沟通力度，力争获得股东和债权人对公司重整的支持。

6、管理人将积极推进公司重整程序，尽快制定可行的重整计划草案，并提交表决。积极引进重组方，注入具有较强盈利能力的优质资产，并通过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等措施，使公司尽快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

## 三、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0年净利润为-91,953,040.02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1,541,389.10元，未分配利润为-1,710,238,280.85元，2010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本预案需提交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报告期内的投资情况：

##### 1、募集资金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未募集资金，也无报告期前募集资金的使用延续到报告期的情况。

##### 2、其它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无新的项目投资。

#### 五、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 六、公司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的说明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1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11)0707号），审计报告全文如下：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夏实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广夏实业公司管理人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1、广夏实业公司已资不抵债，主要经营性资产已被法院拍卖。广夏实业公司已于2010年9月16日被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截止本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管理人针对广夏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可行的改善措施。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广夏实业公司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

2010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合理。

2、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针对广夏实业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应收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人民币16,194.83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款项的存在性及可收回金额，以及按5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金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广夏实业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均未对截止2010年12月31日的存货进行盘点，其中：存货余额944.17万元，存货跌价准备37.44万元，账面价值906.73万元，占年末资产总额的7.28%。我们无法实施存货监盘，亦无法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以对年末存货的数量和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3所述，债权人申报的债权金额与广夏实业公司账面列示应付款项金额不一致。截止本报告日，对已申报债权的审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 三、审计意见

由于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非常重大和广泛，我们无法对广夏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公司管理人现就该审计意见专项说明如下：

#### 1、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2009年1月，广夏实业公司持有的酿酒公司62%的股权被山东省滨州中级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广夏实业公司当时的实际控制人中联实业股份公司以500万元拍得该股权，广夏实业公司因此失去了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

目前广夏实业公司尚在重整之中，相关审计评估工作以及其他工作正在进行。管理人将积极引进重组方，注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且具有一定盈利能力的资产，早日解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的问题。

#### 2、关于与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债权问题

2008年4月，广夏实业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酿酒公司”)、中国农业银行、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长金”)签订《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转债协议》(以下简称《转债协议》),同时,广夏实业公司与浙江长金签订《定向转增股份协议书》,协议约定:由浙江长金承担酿酒公司应付中国农业银行的债务1.61亿元(截至2007年3月31日,利息为0.55亿元),作为对浙江长金承接原债务、解除银广夏及原债务人债务负担的补偿,公司以定向转增的方式向浙江长金发行银广夏的股份,浙江长金获得银广夏股份后应将其全额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作为偿还所承接债务的保障。公司作为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应付中国农业银行债务的担保人,对变更后的债务继续承担担保责任,中国农业银行同意在浙江长金归还上述承接的还款责任之日,或获得该等股票质押之日,以先发生的为准,解除公司的保证担保责任。

2008年6月,中国农业银行与承债人浙江长金签订《广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减免息协议》,浙江长金在协议签订后两个月内支付完上述本金1.22亿元,则中国农业银行同意一次性减免浙江长金所欠利息0.55亿元以及债务本金在2007年3月31日后新产生的利息。

根据《转债协议》,中国农业银行同意在浙江长金归还上述承接的还款责任之日,或获得该等股票质押之日,以先发生的为准,解除银广夏保证担保责任。截止报告日,浙江长金已支付中国农业银行5,500万元;浙江长金所获得银广夏股份则于2009年1月被吴海龙司法冻结后质押。银广夏保证担保责任未能解除。

对于浙江长金承担公司原控股子公司酿酒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的债务和公司通过向浙江长金定向增发股票的方式就以上承债交易向其支付对价的经济交易,公司认为:由于承担债务和定向增发两笔交易之间存在联结关系,其本质为公司的全体股东代酿酒公司偿还债务。

公司认为,公司基于原担保合同向农行承诺的担保义务和转债协议的约定,以定向转增股份的方式为酿酒公司等原债务人向长金公司代偿债务的行为,客观上解除了酿酒公司等原债务人对原债权人的债务负担,酿酒公司等债务人未支付任何对价。据此,公司应获得对酿酒公司等原债务人的追偿权,公司将在适当时候通过诉讼方式向酿酒公司等债务人进行追讨。由于公司资金比较匮乏,因此,诉讼工作尚未启动。

进入重整程序后,管理人已致函酿酒公司,要求其向银广夏履行上述款项的偿还义务,保障银广夏及银广夏债权人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 3、关于存货无法盘点事项

广夏实业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各子公司均未对截止2010年12月31日的存货进行盘点，其中：存货余额944.17万元，存货跌价准备37.44万元，账面价值906.73万元，占年末资产总额的7.28%。

截止2010年12月31日，公司子公司销售公司与酿酒公司尚未与公司办理存货交接手续，亦不配合公司对销售公司、枸杞公司的存货进行盘点。公司管理人将进一步调查解决该事项。

### 4、关于申报债权与公司报表记录不一致

截止到目前，已经有28家债权人向管理人申报了债权，申报的债权总额为556,621,189.25元，申报金额与账面应付金额有差异，管理人的债权审查工作还在进行之中，债权数额最终需经债权人会议核查和法院确认。

## 七、管理人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说明

###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的规定，自2010年1月1日起，在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相应地调整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累积影响为：增加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1,700,616.25元，减少2009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1,700,616.25元，增加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31,696.38元，减少2009年度少数股东损益31,696.38元；增加201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1,732,312.63元，减少2010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1,732,312.63元。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3、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八、注册会计师对关联方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管理人：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对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夏实业公司”）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出具了“希会审字(2011)0707 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广夏实业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广夏实业公司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本所审计广夏实业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制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除广夏实业公司与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的 1.61 亿元往来（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存在分歧外，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广夏实业公司实施 201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交易有关的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

为了更好地理解广夏实业公司 201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广夏实业公司 2010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年年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0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0年度占用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年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现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其他应收款	81,480.00				81,480.00	往来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71,329,727.02				271,329,727.02	往来借款及其他	非经营性占用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0,016,864.52				20,016,864.52	往来借款	经营性占用/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291,428,071.54				291,428,071.54		

合 计	—	—	—	291,428,071.54				291,428,071.54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0年年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0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0年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0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0年年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 计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应收账款	1,673,815.00				1,673,815.00		经营性往来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应收账款	288,967.00				288,967.00		经营性往来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483,868.30				18,483,868.30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491,828.80				14,491,828.80		非经营性往来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660.10				2,660.10		非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 的子公司及 其附属 企业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4,900,179.32				4,900,179.32		非经营性往 来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3,677,025.41				3,677,025.41		非经营性往 来
	怀来广夏沙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1,093,115.06			1,093,115.06	—		非经营性往 来
	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1,936,022.30				1,936,022.30		非经营性往 来
	北京广夏鸿业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2,800,000.00				2,800,000.00		非经营性往 来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未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6,970,211.57				6,970,211.57		非经营性往 来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595,569.50				595,569.50		非经营性往 来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496,795.08				496,795.08		非经营性往 来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384,023.00				384,023.00		非经营性往 来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104,692.75				104,692.75		非经营性往 来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 应收 款	18,250.00				18,250.00		非经营性往 来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 公司	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7,106,172.13				7,106,172.13		非经营性往 来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 酒销售有限公司	并表子公司	其他 应收 款	3,031,379.91				3,031,379.91		非经营性往 来
小 计	—	—	—	68,054,575.23	-	-	1,093,115.06	66,961,460.17		
关联自 然人及 其控制 的法人										
小 计	—	—	—							
其他关 联人及 其附属 企业										
小 计	—	—	—							
合 计	—	—	—	68,054,575.23	-	-	1,093,115.06	66,961,460.17		
总 计	—	—	—	359,482,646.77	-	-	1,093,115.06	358,389,531.71		

注：怀来广夏沙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关联资金往来余额减少的原因是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引起的变化，而不是偿还的原因引起。

## 第九章 重要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因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转债协议》约定完全履行对中国农业银行的付款义务，2010年1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第一被告）、本公司（第二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第三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四被告）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1）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本公司的股票24,944,668股全额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

（2）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偿还债务本息合计7942万元（本金人民币6769.9万元，利息1172.1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

（3）判决第二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7,496.67万元（其中本金6,394.90万元，利息1,101.77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判决中国农业银行就上述债务中的5335.31万元（其中本金4550万元，利息785.31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对第三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抵押资产变现后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5）判决第四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445.33万元（其中本金375万元，利息70.33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0年10月27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此案。

截止本报告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判决。

#### （二）报告期以前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情况

1、2009年8月18日，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判令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偿

还欠本公司的 105,085,724.51 元款项及利息 56,778,923.10 元（利息自 1998 年 1 月 1 日按欠款金额累计计算，算至起诉之日）合计 161,864,647.61 元。2009 年 8 月 2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达受理案件通知书。同日，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酿酒公司价值 1.63 亿元人民币的资产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2010 年 12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宁民商初字第 11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偿还欠付本公司欠款 105,085,724.51 元，并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欠款利息至判决生效之日为止。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不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上诉，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进行二审开庭审理。

截止本报告日，最高人民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二审判决。

2、2009 年 8 月，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追加本公司及北京汇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2005）津高民一终字第 0139 号”《民事判决书》的被执行人。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追加本公司为此案被执行人，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债务在注册资金不实的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追加本公司为该案被执行人，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债务在注册资金不实的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由于以上情况，本公司在 2009 年度确认了一项负债 1,765.79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2009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复议申请，请求法院撤销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并依法裁定申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截止本报告日，尚未收到法院进一步的通知。

3、2001 年 9 月 25 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0）滨中经初字第 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广夏（固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偿还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货款 4054100 元及从 2000 年 3 月 1 日

起，至判决给付之日期间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的违约金。（二）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广夏（固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前款债务时，由被告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代为偿还前款剩余债务。

（三）驳回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09年3月6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滨中执字第42-4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被执行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62%的股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有。2010年3月10日，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律师向滨州中院递交《执行回转申请书》，请求法院将依司法程序拍卖的原申请人持有的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62%的股权执行回转归申请人持有。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收到本公司《执行回转申请书》的相关手续文件。

### （三）报告期后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 二、重整事项

2010年1月25日，公司收到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公司债权人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09年10月底受让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对公司的债权）向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要求人民法院委托管理人管理公司的财产及营业事务。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银川中院”）于2010年9月16日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指定公司清算组担任管理人。

## 三、参股其他上市公司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股权，没有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或拟上市公司的股权。

## 四、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企业合并事项。



## 五、股权激励计划或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尚不具备建立股权激励计划和方案的条件。

## 六、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关联交易。

## 七、其他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无债权债务往来。

## 八、公司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托管、承包、租赁资产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情况。

（三）报告期内，无其他重大合同。

## 九、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的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一）2009年11月19日，公司股东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持股24,944,668股，占总股本的3.64%）公开承诺：

1、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将尽快履行与中国农业银行等签署的《转债协议》项下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的义务，确保农业银行在2009年12月10日前解除银广夏的担保责任。

2、在农业银行解除公司的担保责任之前，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不寻求所持银广夏股份的解除限售。在农业银行解除银广夏的担保责任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再向银广夏提出对股份解除限售的申请。

3、在农业银行解除银广夏的担保责任前，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放弃行使所持股份的表决权。

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浙江长金未履行第一项承诺，农业银行已于2010年1月就该债务转移纠纷案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及公司等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第2、3项承诺正在履行中。

（二）2009年12月25日，公司股东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持股35,530,661

股，占总股本的5.18%）、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持股9,584,600，占总股本的1.40%）在所持限售股份解决限售时承诺如下：

1、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知悉并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及深交所所有业务规则，并将按照股份解除限售的有关要求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2、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自股份解除限售之日起，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解除限售存量股份的数量超过银广夏股份总数1%的，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将委托深圳证券交易所会员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截止本报告发布之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所持股份已部分减持，但未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披露标准。

####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不再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 201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管理人已聘请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年审工作提供审计服务。

#### 十一、公司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相关股东接受稽查、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0 年 9 月 16 日发布公告，对公司股东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及董事局主席朱关湖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报告期内，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0 年 9 月 16 日发布公告，对公司股东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梁胜权、马国庆、单河、金爱军存在违规行为，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给予公开谴责处分。

公司管理人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广夏（银川）实业股份公司的关于公司信息披露等行为涉嫌违反证券法规的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0013号）。

#### 十二、公司接待调研和采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除接受投资者电话咨询和现场接待调研采访外，未向投资者

提供过书面资料。

### 十三、执行新会计准则后，报告期公司发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4号》规定，自2010年1月1日起，合并财务报表中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公司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核算，相应地调整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及少数股东权益。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广夏实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累积影响为：增加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1,700,616.25元，减少2009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1,700,616.25元，增加2009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31,696.38元，减少2009年度少数股东损益31,696.38元；增加2010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1,732,312.63元，减少2010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1,732,312.63元。

### 十四、重要事项公告索引

公告编号	公告内容	披露日期	刊登报刊
2010001	董事局关于浙江长金股份质押冻结变动情况的公告	20100106	证券时报
2010002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114	证券时报
2010003	董事局重大诉讼公告	20100116	证券时报
2010004	2009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00126	证券时报
2010005	董事局重大事项公告	20100126	证券时报
2010006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0100129	证券时报
2010007	第六届董事局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10	证券时报
2010008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310	证券时报
2010009	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提示性公告	20100312	证券时报
2010010	股东减持公告	20100318	证券时报
2010011	股东减持公告	20100330	证券时报
2010012	第六届董事局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21	证券时报
2010013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421	证券时报
2010014	关于召开2009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20100421	证券时报
2010015	2009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00421	证券时报
2010016	2010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00421	证券时报
2010017	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00515	证券时报
2010018	关于举办2009年年度报告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20100623	证券时报
2010019	2010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20100701	证券时报
2010020	第六届董事局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820	证券时报
2010021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00820	证券时报
2010022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00820	证券时报
2010023	关于银川中院受理北京九知行重整申请及股票停牌核查的公告	20100917	证券时报

2010临024	关于债权申报和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有关事项的公告	20100921	证券时报
2010024	澄清公告	20100929	证券时报
2010025	关于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	20100929	证券时报
2010026	关于破产重整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20100929	证券时报
2010027	关于破产重整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20101013	证券时报
2010028	2010年第三季度业绩预告	20101015	证券时报
2010029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022	证券时报
2010030	关于变更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时间的公告	20101027	证券时报
2010031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	20101027	证券时报
2010032	第三季度季度报告正文	20101028	证券时报
2010033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029	证券时报
2010034	关于公司股票停牌的公告	20101104	证券时报
2010035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105	证券时报
2010036	关于第一次债权人会议召开情况的公告	20101110	证券时报
2010037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112	证券时报
2010038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119	证券时报
2010039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126	证券时报
2010040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203	证券时报
2010041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210	证券时报
2010042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217	证券时报
2010043	关于公司被立案调查公告	20101217	证券时报
2010044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公告	20101218	证券时报
2010045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224	证券时报
2010046	关于补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20101229	证券时报
2010047	关于公司重整进程公告	20101231	证券时报
2010048	关于公司重大诉讼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01231	证券时报

## 十五、重大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 方担保(是 或否)
固原广夏*1	无	195.00	1997年02 月03日	195.00	连带责任 担保	3年	否	否
牛黄一基地 *1	无	200.00	1998年09 月23日	2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3年	否	是
牛黄一基地 *1	无	200.00	1998年12 月09日	2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3年	否	是
牛黄一基地 *1	无	300.00	1998年12 月18日	3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3年	否	是
海洋物产*1	无	375.00	2004年01 月19日	375.00	连带责任 担保	3年	否	否
葡萄酒 *2	无	3,403.63	1998年12 月01日	3,403.63	连带责任 担保	2007年10 月	否	是
葡萄酒*1	无	3,000.00	2003年12 月16日	3,000.00	连带责任 担保	1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400.00	1999年04	400.00	连带责任	7年	否	是

			月 30 日		担保			
葡萄酒*1	无	450.00	1999年09月22日	450.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1,000.00	1999年09月09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1,000.00	1999年08月18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500.00	1999年01月29日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200.00	1999年05月06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3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950.00	1998年07月24日	95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6年6月	否	是
葡萄酒*1	无	1,200.00	1998年12月29日	1,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005年6月	否	是
葡萄酒*1	无	700.00	2000年12月17日	700.00	连带责任担保	2.5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600.00	2000年06月25日	600.00	连带责任担保	5年	否	是
葡萄酒*1	无	1,000.00	2000年03月27日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5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15,673.63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和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15,673.6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15,103.63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5,298.6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15,673.63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5,673.6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1：为本公司原下属子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的贷款本金，本公司为上述贷款承担了连带担保责任。2008年4月末，上述企业与中国农业银行、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转债协议》：浙江长金实			

业有限公司承接了上述企业对中国农业银行的17,817.62万元债务（其中本金12,270万元）。本公司对债务人变更后的债务继续承担担保责任。同时，作为对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承接标的债务的补偿，本公司将原计划用资本公积金向中国农业银行定向转增股份抵偿标的债务改为向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定向转增股份。中国农业银行同意在本协议生效后，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按照其与中国农业银行就标的债务达成的还款计划履行完毕还款责任之日，或中国农业银行获得该等股份质押之日，解除本公司就标的债务所承担的保证担保责任，同时解除在标的债务目前的抵押物上所设定的抵押。2009年1月16日，本公司将定向转增的股份过户至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名下，完全履行了协议约定的义务。但截止报告期末，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未全额向中国农业银行支付款项，也未与中国农业银行办理股份质押手续，其所持本公司股票已被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的其他债权人全数质押冻结。2010年1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已就该债务转移纠纷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酿酒公司及本公司诉至宁夏高院，要求本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7,496.67万元（其中本金6394.9万元，利息1101.77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因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转债协议》约定完全履行对中国农业银行的付款义务，2010年1月15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第一被告）、本公司（第二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第三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四被告）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1）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票24,944,668股全额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

（2）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偿还债务本息合计7942万元（本金人民币6769.9万元，利息1172.1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

（3）判决第二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7,496.67万元（其中本金6,394.90万元，利息1,101.77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判决中国农业银行就上述债务中的5335.31万元（其中本金4550万元，利息785.31万元暂算至2009年10月31日）及自2009年11月1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对第三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抵押资产变现后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p>(5) 判决第四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 445.33 万元(其中本金 375 万元,利息 70.33 万元暂算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及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6) 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2010 年 10 月 27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此案。截止本报告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判决。</p> <p>*2:1998 年 12 月,酿酒公司在世行贷款 3,403.63 万元,本公司为该贷款提供了连带担保责任。</p>
--	---

十六、除上述重要事项外,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属于《证券法》第六十七条和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第十七条所列的重大事项,或公司董事局及公司管理人判断的其他重大事项。

## 第十章 财务报告

### 审计报告(希会审字(2011)0707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后附的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夏实业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一、管理人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广夏实业公司管理人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 二、导致无法表示意见的事项

1、广夏实业公司已资不抵债，主要经营性资产已被法院拍卖。广夏实业公司已于2010年9月16日被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截止本报告日，我们未能获取管理人针对广夏实业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具体可行的改善措施。因此，我们无法判断广夏实业公司继续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合理。

2、我们无法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针对广夏实业公司财务报表所反映的应收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人民币16,194.83万元（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一、2）款项的存在性及可收回金额，以及按50%比例计提坏账准备金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3、广夏实业公司纳入合并范围的各子公司均未对截止2010年12月31日的存货进行盘点，其中：存货余额944.17万元，存货跌价准备37.44万元，账面价值906.73万元，占年末资产总额的7.28%。我们无法实施存货监盘，亦无法实施其他替代审计程序，以对年末存货的数量和状况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4、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3所述，债权人申报的债权金额与广夏实业公司账面列示应付款项金额不一致。截止本报告日，对已申报债权的审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我们亦无法实施有效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 三、审计意见

由于上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非常重大和广泛，我们无法对广夏实业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

## 第十一章 备查文件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经办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管理人组长：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

##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3,605.34	37,266.17	433,134.53	22,159.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3,391.20		444,104.85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1,840,845.77	101,569,210.09	146,534,005.43	134,414,126.5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67,310.56		9,067,310.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505,152.87	101,606,476.26	156,478,555.37	134,436,286.22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750,000.00	16,194,137.82	53,523,619.65	75,090,137.0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59,807.32	357,220.17	1,613,947.48	547,202.4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09,807.32	16,551,357.99	55,137,567.13	75,637,339.51
资产总计	124,514,960.19	118,157,834.25	211,616,122.50	210,073,625.7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22,247.85	21,416,181.09	23,504,399.72	21,416,181.09
预收款项	6,175,185.63	1,075,698.20	6,175,185.63	1,075,698.2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37,901.85	2,120,519.20	1,349,423.26	1,204,028.01
应交税费	17,686,059.87	15,875,226.86	17,753,717.85	15,873,484.75
应付利息	18,831,603.06		18,831,603.06	
应付股利		18,831,603.06		18,831,603.06
其他应付款	303,536,818.13	306,937,924.39	223,152,329.15	232,929,748.65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3,269.90	143,269.90		
流动负债合计	371,933,086.29	366,400,422.70	370,766,658.67	371,330,743.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595,886.25		7,340,531.53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4,982,256.07	24,982,256.07	32,471,281.07	32,471,281.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578,142.32	24,982,256.07	39,811,812.60	32,471,281.07
负债合计	404,511,228.61	391,382,678.77	410,578,471.27	403,802,024.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686,133,996.00
资本公积	742,885,167.77	742,885,167.77	742,971,309.67	742,885,167.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1,749,160.91	1,749,160.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10,238,280.85	-1,703,993,169.20	-1,629,598,329.95	-1,624,496,723.7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469,956.17	-273,224,844.52	-198,743,863.37	-193,728,399.10
少数股东权益	-526,312.25		-218,485.4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9,996,268.42	-273,224,844.52	-198,962,348.77	-193,728,399.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4,514,960.19	118,157,834.25	211,616,122.50	210,073,625.73

管理人组长：黄宗信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 利润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年1-12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总收入			4,103,780.45	
其中：营业收入			4,103,780.4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1,874,356.20	79,417,961.60	203,076,826.89	113,586,103.53
其中：营业成本			3,060,93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794.48	
销售费用			618,080.53	
管理费用	4,160,960.75	3,937,011.03	9,562,331.64	8,498,988.89
财务费用	8,977,354.89	8,720,788.31	12,372,499.29	12,117,484.50
资产减值损失	78,736,040.56	66,760,162.26	177,438,188.91	92,969,630.1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44,843,253.97	4,054,1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 号填列)	-91,874,356.20	-79,417,961.60	-154,129,792.47	-109,532,003.53
加：营业外收入			356,816,054.52	356,617,638.11
减：营业外支出	78,683.82	78,483.82	17,663,968.30	17,658,809.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 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 “-”号填列)	-91,953,040.02	-79,496,445.42	185,022,293.75	229,426,825.19
减：所得税费用			542,614.9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91,953,040.02	-79,496,445.42	184,479,678.84	229,426,82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	-91,541,389.10	-79,496,445.42	184,682,592.20	229,426,825.19
少数股东损益	-411,650.92		-202,913.36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3		0.269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33		0.269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91,953,040.02	-79,496,445.42	184,479,678.84	229,426,825.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41,389.10	-79,496,445.42	184,682,592.20	229,426,825.1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1,650.92		-202,913.36	

管理人组长：黄宗信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12 月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951,359.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6,692.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507.61	106,875.86	2,269,653.99	5,513,821.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507.61	106,875.86	10,307,705.52	5,513,821.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6,610.8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47,101.64	1,243,579.24	2,190,867.22	2,002,006.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967.41	105,553.55	1,139,745.17	170,448.9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6,967.60	1,292,636.57	15,631,928.88	10,279,971.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02,036.65	2,641,769.36	20,149,152.08	12,452,42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529.04	-2,534,893.50	-9,841,446.56	-6,938,60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0,358.00	358,57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358.00	358,57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58.00	-358,57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0,000.00	2,5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0,000.00	2,550,000.00	950,000.00	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7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070,000.00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50,000.00	2,550,000.00	-19,120,000.00	-19,05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529.19	15,106.50	-29,791,804.56	-26,347,176.3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3,134.53	22,159.67	30,224,939.09	26,369,336.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605.34	37,266.17	433,134.53	22,159.67

管理人组长：黄宗信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实收资 本(或股 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6,133,996.00	742,971,309.67			1,749,160.91		-1,631,330,642.58		1,513,827.23	-198,962,348.77	686,133,996.00	513,436,873.64			1,749,160.91		-1,917,915,865.26			-716,595,83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32,312.63		-1,732,312.63								1,700,616.25			-1,700,616.2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6,133,996.00	742,971,309.67			1,749,160.91		-1,629,598,329.95		-218,485.40	-198,962,348.77	686,133,996.00	513,436,873.64			1,749,160.91		-1,916,215,249.01			-1,700,616.25	-716,595,834.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6,141.90					-80,639,950.90		-307,826.85	-81,033,919.65		229,534,436.03					286,616,919.06			1,482,130.85	517,633,485.94
（一）净利润							-91,541,389.10		-411,650.92	-91,953,040.02							184,682,592.20			-202,913.36	184,479,678.84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							-91,541,389.10		-411,650.92	-91,953,040.02							184,682,592.20			-202,913.36	184,479,678.84

(二) 小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832,681.90									232,832,681.9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32,832,681.90									232,832,681.90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86,141.90			10,901,438.20	103,824.07	10,919,120.37		-3,298,245.87				101,934,326.86	1,685,044.21	100,321,125.2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742,885,167.77		1,749,160.91	-1,710,238,280.85	-526,312.25	-279,996,268.42	686,133,996.00	742,971,309.67		1,749,160.91		-1,629,598,329.95	-218,485.40	-198,962,348.77			

管理人组长：黄宗信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686,133,996.00	742,885,167.77			1,749,160.91		-1,624,496,723.78	-193,728,399.10	686,133,996.00	510,052,485.87			1,749,160.91		-1,853,923,548.97	-655,987,90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686,133,996.00	742,885,167.77			1,749,160.91		-1,624,496,723.78	-193,728,399.10	686,133,996.00	510,052,485.87			1,749,160.91		-1,853,923,548.97	-655,987,906.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							-79,496,445.42	-79,496,445.42		232,832,681.90					229,426,825.19	462,259,507.09

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净利润						-79,496,445.42	-79,496,445.42								229,426,825.19	229,426,825.1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9,496,445.42	-79,496,445.42								229,426,825.19	229,426,825.1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32,832,681.90					232,832,681.9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232,832,681.90					232,832,681.90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86,133,996.00	742,885,167.77			1,749,160.91		-1,703,993,169.20	-273,224,844.52	686,133,996.00	742,885,167.77			1,749,160.91		-1,624,496,723.78	-193,728,399.10

管理人组长：黄宗信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管理人副组长：游念东

# 财务报表附注

编制单位：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期间：2010 年度

## 一、公司概况

**1、历史沿革：**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1993 年 8 月 30 日经宁夏回族自治区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发[1993]79 号文和 1993 年 11 月 15 日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1993]外经贸资二函字第 736 号批准，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法人股 44,000,000 股；1993 年 11 月 2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3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0 股，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领取工商 640000120192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 1994 年 2 月 18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注册地址宁夏银川市公园街 8 号；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28 日进行了法人代表变更登记，领取工商 640002120001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自 1994 年 2 月 18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组织机构代码为：62490080-8。

2008 年 12 月 3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资本公积定向向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转增股份 81,126,370 股，定向转增形成的股份由银川培鑫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根据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公司与各债权人签订的债务重组协议过户至相关债权人名下。2010 年 3 月 22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领取工商 641100000006886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营业期限：永久。

**2、所属行业：**酒精及饮料酒制造业

**3、公司住所：**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 15 号路东，实际办公地址：宁夏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宁安大街 108 号。

**4、法定代表人：**朱关湖

**5、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捌仟陆佰壹拾叁万叁仟玖佰玖拾陆元整

**6、经营范围：**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天然物产的开发、加工、销售；动植物养殖、种植、加工、销售；食品、日用化工产品、酒的开发、生产、销售；房地产开发；餐饮、客房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 二、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声明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公司作为购买方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的控制权，如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受控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

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专门借款账户期末折算差额，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按规定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余的外币折算差额均计入财务费用。不同货币兑换形成的折算差额，计入财务费用。

#####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



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单独列示。

## 9、金融工具

### (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核算

本公司将取得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下列两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3) 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4)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 (5)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6) 依据以下原则进行初始计量和后续计量

①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 ③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

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7)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下列规定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8) 可供出售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

(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的，相关的利得或损失的处理，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

(10)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

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11)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进行单独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中进行减值测试。主要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具体方法分别如下：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能以公允价值可靠计量的，以公允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的投资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部分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以及本公司对其他单位或个人的其他应收款。

### （1）应收款项坏账的确认标准

- 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②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 （2）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3）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含一年，下同）	5	5
一至两年	10	10
两至三年	25	25
三至四年	50	50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四年以上	100	100

## (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存货分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和房地产开发产品等。

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法。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采用一次转销法对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进行摊销。

期末本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检查，对单价较高的存货按单个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取得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具体方法如下：

(1) 产成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3) 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2、长期股权投资**

##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区别下列情况确定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A、一次交易交换形成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

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债务、以及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次单项交易之和；

C、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合并成本。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大于合并成本的差额，经复核后进入当期损益。

③ 除企业合并外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债务重组准则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的确认方法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投资收益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股利时确认。

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以取得股权后，被投资公司实现的净损益份额计算确定。在确认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被投资时被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在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账面价值减记为零为限，合同约定负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年实现净利润，公司在计算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上述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利，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②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包括：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外，均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但符合下列情况的，也确定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B.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年）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被投资单位的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投资的账面价值，按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3、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折旧政策和摊销方法与相同或同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一致。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下述信息判断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1)投资性房地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投资性房地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本公司计算投资性房地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投资性房地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投资性房地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5)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投资性房地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6)其他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投资性房地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单项投资性房地产或者投资性房地产所属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4、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标准

本公司拥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提供劳务、经营管理而持有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等有形资产，作为固定资产。

##### (2)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并根据具体情况分别确定：

①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②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认；

④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确认。

⑤接受的债务人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或以应收债权换入的固定资产，按受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确认；

⑥以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固定资产，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支付的相关税费确认。

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3）固定资产折旧

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原值、使用年限、预计残值确定其折旧年限和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10	4.75-2.57
机器设备	5-14	5-10	19-6.43
运输设备	6-10	5-10	9-15.83
其他设备	6-10	5-10	9-15.83

### （4）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年）末，逐项检查预计的使用年限和净残值率，若与原先预计有差异，则做调整。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落后、设备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按单项或资产组预计可收回金额，并按其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并且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同时调整预计净残值。

### （5）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本公司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折旧方法与其他固定资产一致。

### （6）其他说明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必要时进行调整。

###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包括建筑安装工程、技术改造工程等。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期（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按该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转回。

### 16、借款费用

借款初始取得时按成本入账，取得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借款费用同时满足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下资本化。除此之外，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应予以资本化的费用。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应当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按照至当期末止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的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与资本化率的乘积并以不超过实际发生的利息进行计算。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资本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的条件时开始资本化；若固定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 17、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分为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未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对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期计提折旧，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损益。

成熟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和种植生物资产的土地租赁年限孰低的原则确定折旧年限，残值率 5%，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资产负债表日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回收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有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本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 18、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在预计的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或者其他方法）进行摊销。

- （1）专利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2）商标权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3）非专利技术法律有规定的从法律，合同有规定的从合同，两者都没有规定的按 10 年摊销；
- （4）土地使用权按购置使用年限的规定摊销。
- （5）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支出为开发阶段支出。除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确认为无形资产外，其余确认为费用：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并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6）期（年）末，逐项检查无形资产，对于已被其他新技术所代替，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受到更大不利影响的或因市值大幅度下跌，在剩余摊销期内不会恢复的无形资产，按单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

开办费用发生时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公司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均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

## 20、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确认原则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主要包括

- ① 很可能发生的产品质量保证而形成的负债；
- ② 很可能发生的未决诉讼或仲裁而形成的负债；
- ③ 很可能发生的债务担保而形成的负债。

（3）预计负债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 21、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 （2）提供劳务收入

以劳务的收入、劳务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其中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2、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系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除了资本性投入以外的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时确认。

（2）政府补助的计量：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在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公司于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过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3、所得税的的核算方法

#### （1）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除下列情况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

②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③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产生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A、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的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 (3) 所得税费用计量

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A、企业合并；

B、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事项。

## 24、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的通知”（财会[2010]15 号）之规定，追溯确认了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余额部分。追溯调整后，调增了 200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 1,700,616.25 元，调减了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

1,700,616.25 元，调增了 2009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净利润 31,696.38 元，调减了 2009 年度少数股东损益 31,696.38 元；调增了 2010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年初数 1,732,312.63 元，调减了 2010 年度少数股东权益年初数 1,732,312.63 元。

##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三、税项

1、增值税：按照国家税收法规，本公司产品销售收入为计征增值税收入，按收入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2、城建税：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规，按照应缴流转税的 5%计算缴纳。

3、教育费附加：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规，按照应缴流转税的 3%计算缴纳。

4、地方教育费附加：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规，按照应缴流转税的 2%计算缴纳。

5、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算缴纳。

## 四、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

### （一）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情况（均为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万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银川	工业	2000	枸杞等经济植物的种植及系列深加工产品的研制、生产和销售。	1700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	银川	商业	1000	酒类、食品、枸杞等产品的销售。	1000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银川	房地产业	800	房地产开发、代建和中介服务。	700	

续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备注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85	85	是	1,137,169.29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80	100 注	是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7.5	87.5	是	-1,663,481.54		
---------------	------	------	---	---------------	--	--

注：直接持股比例 80%、间接持股比例 20%，故表决权比例为 100%。

(二) 未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均为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元)	经营范围	不并表的原因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80.00	80	11,332	37,864,746.78	荒地开垦、土地开发、经济林木种植、野生珍奇动物养殖等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宁夏广夏制药厂	80.00	80	5000	28,150,000.00	中西药品研制、原料药、制剂生产、销售、麻黄草收购。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怀来广夏沙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2.60	92.60	1,080	10,000,000.00	沙漠治理与开发；农业林业；中草药材的种植加工销售；动物饲养；沙产业科学研究。	已停业，无实质控制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51.00	51.00	3000	14,700,000.00	酒、百货、副食品、其他食品、停车服务、饮食、住宿、娱乐和服务。	详见下述3
深圳广夏光盘制造有限公司	75.00	75.00	USD200	12,690,000.00	生产、销售各种规格的电脑光盘	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75.00	75.00	1000	7,500,000.00	牛的养殖、牛黄种植等	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广夏(罗马尼亚)国际实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USD90	7,451,820.00	进出口贸易等	无法证实是否存在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90.00	90.00	200	1,800,000.00	食品开发、加工等	吊销营业执照已被查封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95.00	95.00	228	273,473.16	高新技术产品等	工商已注销
银川广夏旅行社	80.00	80	10	80,000.00	国内旅游业务、旅游纪念品等	工商已注销
宁夏广夏牛黄技术开发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	90.00	90.00	10	90,000.00	天然牛黄培育技术研究等	无法取得会计资料已吊销营业执照
华东广夏实业有限公司	93.51	93.51	3080	28,800,000.00	高新技术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各类产品	已停业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51.00	51.00	2000	10,200,000.00	煤质活性炭系列产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煤炭化工新产品的开发研制	资产抵债，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	20.8	20.8	1000	6,500,000.00	营养保健系列产品制造、销售等	已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	------	------	------	--------------	----------------	------------------

1、宁夏广夏制药厂、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重要的经营资产已被债权人执行。

2、2002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将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20.8%）的股权以零价格转让给其另一方股东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79.2%），截止本报告日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已实际控制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股权变更手续尚未完成。已被工商吊销营业执照。

3、2002 年 2 月 4 日，本公司与银川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初步达成股权转让意向，拟将公司持有的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49%的股权（本公司原持有 51%，2000 年 10 月 26 日本公司董事会决议转让 2%给银川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参见公司 2000 年年报，截止本报告日，2%股权转让未进行工商变更。）以零价格转让给银川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不再享有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权益，截止本报告日银川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已实质控制了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股权变更手续尚未完成。

4、未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已经全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三）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均为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享有表决权（%）	注册资本（万元）	投资额（万元）	经营范围	不并表的原因
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80	80	1000	800	天然药物工程研究；种植中草药、技术开发、服务等。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	80	80	300	240	销售酒类、日用百货、海产品、针纺织品、农用物资等。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且无法取得会计资料

对于母公司承担的亏损数 10,901,438.20 元直接计入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未分配利润，对于母公司享有的其他权益数 86,141.90 元直接冲减了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资本公积项目。对于少数股东累积承担的超额亏损 103,824.07 元直接计入了少数股东权益。

##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除特别注释外，货币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083.90			20,256.84
银行存款			288,521.44			407,877.69
其中：人民币			288,516.54			407,872.64



美 元	0.74	6.6227	4.90	0.74	6.8282	5.05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
合 计			293,605.34			433,134.53

## 2、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8,078,677.89	100	67,775,286.69	99.55
组合小计	68,078,677.89	100	67,775,286.69	99.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078,677.89	100	67,775,286.69	99.55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8,121,339.34	100	67,677,234.49	99.35
组合小计	68,121,339.34	100	67,677,234.49	99.3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8,121,339.34	100	67,677,234.49	99.35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二、10”。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106,520.08	0.16	5,622.00
一至二年	106,520.08	0.16	10,652.01	89,815.59	0.13	8,981.56
二至三年	89,815.59	0.13	22,453.90	280,293.03	0.41	70,064.30
三至四年	280,293.03	0.41	140,131.59	124,134.44	0.18	71,990.43
四年以上	67,602,049.19	99.30	67,602,049.19	67,520,576.20	99.12	67,520,576.20
合 计	68,078,677.89	100	67,775,286.69	68,121,339.34	100	67,677,234.49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第 1 名	原深圳广夏软盘配件有限公司客户	26,459,003.58	四年以上	38.87
第 2 名	同上	5,963,982.43	四年以上	8.76
第 3 名	同上	5,442,497.70	四年以上	7.99
第 4 名	同上	4,578,510.78	四年以上	6.73
第 5 名	同上	3,438,086.40	四年以上	5.05
合 计		45,882,080.89		67.40

### 3、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948,252.51	32.99	80,974,126.26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29,007,820.52	67.01	298,141,101.00	90.62
组合小计	329,007,820.52	67.01	298,141,101.00	90.6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90,956,073.03	100	379,115,227.26	77.22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948,252.51	31.16	80,974,126.26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57,818,296.35	68.84	292,258,417.17	81.68
组合小计	357,818,296.35	68.84	292,258,417.17	81.6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519,766,548.86	100	373,232,543.43	71.8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二、10”。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7,659.05	0.01	382.95	34,232,662.49	9.57	5,019,008.42
一至二年	9,291,102.97	2.82	929,110.30	17,519,158.74	4.90	1,751,915.88
二至三年	17,014,691.41	5.17	6,356,198.52	23,677,915.72	6.62	5,919,478.93
三至四年	23,677,915.72	7.20	11,838,957.86	5,641,090.91	1.58	2,820,545.45
四年以上	279,016,451.37	84.80	279,016,451.37	276,747,468.49	77.33	276,747,468.49
合 计	329,007,820.52	100	298,141,101.00	357,818,296.35	100	292,258,417.17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 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年 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291,346,591.54	一年以上	59.34
广夏罗马尼亚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51,000,000.00	四年以上	10.39
香港中昌	往来单位	19,650,934.34	四年以上	4.00
尼阿迈有限责任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18,483,868.30	四年以上	3.76
尼阿迈(顺义)	原控股子公司	14,491,828.80	四年以上	2.95
合 计		394,973,222.98		80.45

#### 4、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29,134.95	829,134.95	
库存商品	301,536.27	219,099.58	82,436.69	398,174.51	315,737.82	82,436.69
产成品	603,834.87		603,834.87	2,010,701.13	1,406,866.26	603,834.87
委托加工物资	1,909,473.51		1,909,473.51	4,232,222.70	2,322,749.19	1,909,473.51
周转材料	1,691,279.51	155,288.20	1,535,991.31	1,691,279.51	155,288.20	1,535,991.31
开发产品	4,935,574.18		4,935,574.18	4,935,574.18		4,935,574.18
合 计	9,441,698.34	374,387.78	9,067,310.56	14,097,086.98	5,029,776.42	9,067,310.56

存货年末余额比年初减少 4,655,388.64 元，主要是本公司存货盘亏处理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

#####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原材料	829,134.95			829,134.95		
库存商品	315,737.82				96,638.24	219,099.58
产成品	1,406,866.26			1,406,866.26		
委托加工物资	2,322,749.19			2,322,749.19		
周转材料	155,288.20					155,288.20

合 计	5,029,776.42			4,558,750.40	96,638.24	374,387.78
-----	--------------	--	--	--------------	-----------	------------

存货跌价准备其他减少 96,638.24 元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

###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 原因	本年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年 末余额的比例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		

### 5、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 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位表决权比例 (%)	年末资产 总额	年末负债 总额	年末净资产 总额	本年营业收 入总额	本年 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 有限公司	50.00						
二、联营企业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 公司	49.50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 限公司	49.00						
中电广夏科教信息资 源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25.00						
银川春之醇保健品公 司	20.80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 限公司	10.71						

上述合营及联营企业已被吊销营业执照或注销且本公司无法取得资料，故相关信息不详。

### 6、长期股权投资

#### (1) 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			8,000,000.00	37,354.53	
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80.00			2,400,000.00	93,089.48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864,746.78	37,864,746.78	-37,864,746.78		80.00				20,253,767.08	
宁夏广夏制药厂	成本法	28,150,000.00	28,150,000.00		28,150,000.00	80.00			28,150,000.00	28,150,000.00	
怀来广夏沙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92.60			10,000,000.00	3,369,852.57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700,000.00	14,700,000.00		14,700,000.00	51.00			14,700,000.00		
深圳广夏光盘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690,000.00	12,690,000.00		12,690,000.00	75.00			12,690,000.00		
中电广夏科教信息资源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8,000.00	8,008,000.00		8,008,000.00	25.00			8,008,000.0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成本法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			7,500,000.00		
广夏（罗马尼亚）国际实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本法	7,451,820.00	7,451,820.00		7,451,820.00	100.00			7,451,820.00		
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20.80			6,500,00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5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10.71			1,60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西北农业大学葡萄酒学院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80.00			1,800,000.00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6,000.00	1,666,000.00		1,666,000.00	50.00			1,666,000.00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0,000.00	990,000.00		990,000.00	49.50			990,000.00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1,000.00	441,000.00		441,000.00	49.00			441,000.00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3,473.16	273,473.16		273,473.16	95.00			273,473.16		
银川广夏旅行社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80.00			100,000.00		
宁夏广夏牛黄技术开发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51.00			90,000.00		
华东广夏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800,000.00	28,800,000.00		28,800,000.00	93.51			28,800,000.00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51.00			10,200,000.00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9,538.83	179,538.83		179,538.83	20.00			179,538.83		
宁夏大展房地产物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95.00			50,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7.69			300,000.00		
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			1,000,000.00		
合计		193,504,578.77	183,104,578.77	-27,464,746.78	155,639,831.99				153,889,831.99	51,904,063.66	

(2)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数中增加数 10,400,000.00 元系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减少数 37,864,746.78 元系本公司管理人会议决议核销投资损失所形成。

(3) 长期股权投资本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减值损失项目列示差异数亦系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



## 7、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6,895,426.72		2,970,558.00	3,924,868.72
其中：机器设备	1,036,148.00			1,036,148.00
运输工具	3,244,468.00		1,608,139.00	1,636,329.00
其他设备	2,614,810.72		1,362,419.00	1,252,391.7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046,702.42	280,972.66	2,662,613.68	2,665,061.40
其中：机器设备	950,329.13	23,611.87		973,941.00
运输工具	1,740,478.83	223,742.28	1,392,845.05	571,376.06
其他设备	2,355,894.46	33,618.51	1,269,768.63	1,119,744.34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234,776.82		234,776.82	
其中：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179,713.95		179,713.95	
其他设备	55,062.87		55,062.87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13,947.48			1,259,807.32
其中：机器设备	85,818.87			62,207.00
运输工具	1,324,275.22			1,064,952.94
其他设备	203,853.39			132,647.38

(2) 累计折旧本期增加 280,972.66 元全部系本年计提的折旧。

(3) 本公司本年度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处理盘亏固定资产和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 8、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一、原价合计	3,006,000.00			3,006,000.00
无籽枸杞新品种 99-3 及配套栽培技术	3,000,000.00			3,000,000.00
软件	6,000.00			6,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681,000.00			2,681,000.00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无籽枸杞新品种 99-3 及配套	2,675,000.00			2,675,000.00
软件	6,000.00			6,00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325,000.00			325,000.00
无籽枸杞新品种 99-3 及配套	325,000.00			325,000.00
软件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无籽枸杞新品种 99-3 及配套				
软件				

### 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减值准备）	490,156,109.99	457,725,414.21
可抵扣亏损	14,573,365.79	73,553,947.04
合 计	504,729,475.78	531,279,361.25

(2) 本公司主要经营性资产已被拍卖，在可预见的未来经营活动中预计无法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因此未确认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本公司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0 年第 19 号”文件之规定，将尚未计入应纳税所得额的 2009 年度债务重组收益 108,898,281.80 元一次性计入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

(4) 母公司汇总范围内 4 家分公司及合并范围内 2 家子公司已多年不再经营，资产减值准备已经形成永久性差异，故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资产减值准备年初数、年末数之间存在差异。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2011 年度	139,007.10	12,667,712.22
2012 年度	720,937.08	37,754,191.25
2013 年度	12,962,544.19	720,937.08
2014 年度	550,351.45	21,860,755.04
2015 年度	200,525.97	550,351.45
合 计	14,573,365.79	73,553,947.04

## 10、资产减值准备

### (1)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	其他增加	转销	其他减少	
坏账准备	440,909,777.92	9,860,556.91			3,879,820.88	446,890,513.95
存货跌价准备	5,029,776.42			4,558,750.40	96,638.24	374,387.7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29,580,959.12	51,904,063.66	10,269,555.99	37,864,746.78		153,889,831.9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34,776.82			33,113.88	201,662.9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25,000.00					325,000.00
合 计	576,080,290.28	61,764,620.57	10,269,555.99	42,456,611.06	4,178,122.06	601,479,733.72

(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增加和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其他减少均系合并范围变化所形成。

(3) 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转销数均系盘亏资产处置所形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转销数系本公司管理人会议决议核销投资损失所形成。

## 11、短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保证借款（逾期）		80,000,000.00
合 计		80,000,000.00

短期借款本年减少数系因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其享有本公司债权本金（贷款）及相应利息一并转让给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公司相应将短期借款调整列入其他应付款项目所致。

## 12、应付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年以内			559,068.38	2.38
一至二年	559,068.38	2.40	313,641.07	1.33
二至三年	313,641.07	1.34	15,518.00	0.07
三年以上	22,449,538.40	96.26	22,616,172.27	96.22

合 计	23,322,247.85	100	23,504,399.72	100
-----	---------------	-----	---------------	-----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 13、预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1,159,398.62	18.78
一至二年	1,159,398.62	18.78	1,386,944.34	22.46
二至三年	1,386,944.34	22.46	465,826.76	7.54
三年以上	3,628,842.67	58.76	3,163,015.91	51.22
合 计	6,175,185.63	100	6,175,185.63	100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 14、应付职工薪酬

#### (1) 分类列示

项 目	年初账面数	本年增加	本年支付	本年其他减少	年末账面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02,882.43	2,040,845.96	1,178,444.28	29,000.00	1,636,284.11
二、职工福利费		45,471.96	45,471.96		
三、社会保险费		80,417.10	80,417.10		
其中：1、医疗保险		17,009.73	17,009.73		
2、基本养老保险		54,775.60	54,775.60		
3、失业保险费		5,114.36	5,114.36		
4、工伤保险费		1,641.88	1,641.88		
5、生育保险费		1,875.53	1,875.53		
四、住房公积金		21,903.00	21,9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46,540.83	46,111.91	260.00		592,392.74
六、其他		9,225.00			9,225.00
合 计	1,349,423.26	2,243,974.93	1,326,496.34	29,000.00	2,237,901.85

(2) 本年其他减少系合并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 15、应交税费

(1) 分类列示

税 项	年末数	年初数
增值税	47,051.61	118,738.22
营业税	552,125.86	552,125.86
消费税	870,622.15	870,622.15
城建税	141,300.49	141,824.66
教育费附加	53,779.50	53,812.01
企业所得税	94,540.30	94,540.3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5,883,827.37	15,882,085.26
其他税费	42,812.59	39,969.39
合 计	17,686,059.87	17,753,717.85

(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余额主要是 2000 年度分红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尚未缴纳。

## 16、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法人股分红款	18,779,299.38	18,779,299.38
高管股分红款	52,303.68	52,303.68
合 计	18,831,603.06	18,831,603.06

(2) 应付股利余额系 2000 年度分红未支付部分。

**17、其他应付款****(1) 账龄分析**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短期借款转入	80,000,000.00	26.36		
预提借款利息	84,718,459.35	27.91	75,999,038.24	34.06
预计负债转入	7,489,025.00	2.47		
其他应付款项	131,329,333.78	43.27	147,153,290.91	65.94
其中：一年以内	8,401,889.88	2.77	32,334,656.02	14.49
一至二年	1,658,677.83	0.55	6,117,892.10	2.74
二至三年	6,117,450.17	2.02	2,456,282.16	1.10
三年以上	115,151,315.90	37.93	106,244,460.63	47.61
合 计	303,536,818.13	100	223,152,329.15	100

(2)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3) 短期借款转入详见本附注“五、11”。

(4) 预计负债转入详见本附注“五、20”。

(5) 其他应付款项账龄三年以上的账龄不衔接，主要是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

(6) 预提借款利息账龄分析如下：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一年以内	8,719,421.11	10.29	12,076,589.91	15.89
一至二年	12,076,589.91	14.25	12,676,374.99	16.68
二至三年	12,676,374.99	14.96	11,204,368.79	14.74
三年以上	51,246,073.34	60.50	40,041,704.55	52.69
合 计	84,718,459.35	100	75,999,038.24	100

(7) 其他应付款年末数较年初数余额大幅度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因短期借款和预计负债转入其他应付款所形成。

**18、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房租、水电费、网费等	143,269.90	

合 计	143,269.90
-----	------------

**19、长期借款**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抵押借款	7,595,886.25	7,340,531.53
合 计	7,595,886.25	7,340,531.53

**20、预计负债**

## (1) 分类列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承担连带责任的预计损失	23,157,898.00		5,500,000.00	17,657,898.00
子公司开办费准备	7,324,358.07			7,324,358.07
预计的行政处罚罚金	250,000.00		250,000.00	
预计诉讼费用	1,739,025.00		1,739,025.00	
合 计	32,471,281.07		7,489,025.00	24,982,256.07

## (2) 预计负债年末余额的形成如下：

A、由于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诉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案，本公司被追加为被执行人，本公司于2009年度将预计损失17,657,898.00元计入预计负债，详见本附注“七、3”。

B、宁夏广夏制药厂尚未开始生产经营，但本公司估计其开始生产经营有相当困难，本公司对其已发生的开办费按股权比例提取预计损失7,324,358.07元。

(3) 预计负债本年度减少主要是将已经确定需履行偿债义务的预计负债重分类至其他应付款所致，其中：承担连带责任的损失5,500,000.00元、行政处罚罚金250,000.00元、诉讼费用1,739,025.00元。

**21、股本**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3,304,252	4.85				-6,767,060	-6,767,060	26,537,192	3.87
境内自然人持股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变动增减（+，-）					年末数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高管股份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52,829,744	95.15				6,767,060	6,767,060	659,596,804	96.13
1、人民币普通股	652,829,744	95.15				6,767,060	6,767,060	659,596,804	96.1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86,133,996	100						686,133,996	100

## 22、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股本溢价	267,306,476.82			267,306,476.82
其他资本公积	475,664,832.85		86,141.90	475,578,690.95
合 计	742,971,309.67		86,141.90	742,885,167.77

资本公积其他减少系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形成。

## 23、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1,749,160.91			1,749,160.91
合 计	1,749,160.91			1,749,160.91

## 24、未分配利润

(1) 变动列示如下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631,330,642.58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732,312.63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29,598,329.95	--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1,541,389.10	--
其他增加	10,901,438.2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年年末余额	-1,710,238,280.85	

(2)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1,732,312.63 元，其调增原因详见本附注“二、24”。

(3) 因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其他增加系本公司以前年度承担的、本年度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的亏损数。

## 25、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103,780.45
其他业务收入		
营业成本		3,060,932.04

###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销售葡萄酒			4,103,780.45	3,060,932.04
合 计			4,103,780.45	3,060,932.04

###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葡萄酒类			4,103,780.45	3,060,932.04
其他类				
合 计			4,103,780.45	3,060,932.04

###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内			3,988,148.45	2,976,952.56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 外			115,632.00	83,979.48
合 计			4,103,780.45	3,060,932.04

**26、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建税		17,356.14
教育费附加		7,438.34
合 计		24,794.48

**2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运杂费		192,027.69
汽车费用		28,290.84
咨询费		397,762.00
合 计		618,080.53

**2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董（监）事费	55,837.90	532,465.05
办公及电话费	99,844.91	194,466.82
业务费	442,462.70	633,045.67
市内交通费	7,339.00	20,551.90
汽车费用	145,829.71	229,061.96
差旅费	364,911.61	873,199.07
审计法律咨询费	86,283.50	2,075,024.80
工资及附加费	2,129,184.83	2,420,113.98
社会保险费	80,417.10	126,563.45
住房公积金	21,903.00	34,577.00
折旧费	276,054.91	324,200.71
相关税费	5,014.88	12,141.12
无形资产摊销		300,750.00

其他费用	445,876.70	1,786,170.11
合 计	4,160,960.75	9,562,331.64

**29、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74,775.83	12,331,944.63
减：利息收入	1,219.55	47,494.14
利息净支出	8,973,556.28	12,284,450.49
金融机构手续费	3,798.46	88,048.22
汇兑损益	0.15	0.58
合 计	8,977,354.89	12,372,499.29

**30、资产减值损失**

(1) 分类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6,562,420.91	174,457,900.71
二、存货跌价损失		155,288.20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2,173,619.65	2,500,000.00
四、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25,000.00
合 计	78,736,040.56	177,438,188.91

(2) 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与资产减值准备本年计提数之间的差异系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动所形成。

**31、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843,253.97
合 计		44,843,253.97

**32、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债务重组利得		356,798,454.52
其他收入		17,600.00
合 计		356,816,054.52

本年度较上年度大幅度减少，其原因是上年度实施了债务重组，产生了大量的债务重组收益所致。

**33、营业外支出**

(1) 列示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8,085.2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8,085.25	
罚款支出	598.57	1,111.39
预计损失		17,657,898.00
其他支出		4,958.91
合 计	78,683.82	17,663,968.30

(2) 本年度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度大幅度减少，主要原因是上年度计提了承担担保责任的损失所致。

**34、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调整		542,614.91
合 计		542,614.91

**35、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 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度		上年度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基本每股 收益	稀释每股 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0.133	-0.133	0.269	0.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0.133	-0.133	-0.225	-0.225

(2)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公式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91,541,389.10	184,682,59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	-91,462,735.28	-154,469,491.58
年初股份总数	S0	686,133,996	686,133,996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686, 133, 996	686, 133, 996
基本每股收益（I）	$P_1 \div S$	-0.133	0.269
基本每股收益（II）	$P_2 \div S$	-0.133	-0.225

## (3)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公式	本年度	上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1	-91, 541, 389.10	184, 682, 592.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2	-91, 462, 735.28	-154, 469, 491.58
年初股份总数	S0	686, 133, 996	686, 133, 996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期月份数	M0	12	12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i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S_0+S_1+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686, 133, 996	686, 133, 996
稀释每股收益（I）	$P_1 \div S$	-0.133	0.269
稀释每股收益（II）	$P_2 \div S$	-0.133	-0.225

**36、其他综合收益**

本报告期不存在其他综合收益情况。

**3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利息收入	1,219.55
收到往来款	111,288.06
合 计	112,507.6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办公费等管理费用	1,304,300.63
手续费	3,798.46
罚款支出	598.57
支付的往来款	138,269.94
合 计	1,446,967.60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金 额
单位借款	2,550,000.00
合 计	2,550,000.00

**3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1,953,040.02	184,479,678.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78,736,040.56	177,438,188.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80,972.66	324,200.71
无形资产摊销		300,75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085.25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974,775.83	12,331,944.6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843,25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614.9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70,058.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1,593,291.44	-26,025,451.6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399,654.76	27,646,829.75
其他		-343,607,006.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9,529.04	-9,841,446.5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589,434,320.01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93,605.34	433,134.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33,134.53	30,224,939.09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529.19	-29,791,804.56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293,605.34	433,134.53
其中：库存现金	5,083.90	20,256.8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8,521.44	412,877.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项 目	年末数	年初数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3,605.34	433,134.53

##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除特别注释外，货币单位均以人民币元表示）

### 1、本公司的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浙江长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大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浙江杭州	朱关湖	实业投资	10000	3.64		不适用	67387864-3

###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新市区北京西路9号	吴安琪	农业	11,332	80.00		注
宁夏广夏制药厂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新市区北京西路9号	吴安琪	工业	5000	80.00		注
深圳广夏光盘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深圳市南头区南油路第4工业区1号厂房二楼	李和平	工业	USD200	75.00		注
怀来广夏沙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管厅镇中原度假村	魏德元	环保	1080	92.60		注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郊区芦花乡粮渠梢村西	魏超群	养殖业	1000	75.00		注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市顺义县板桥乡水泉村	纳夏	工业	200	90.00		注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新华西街20号塔东3号1楼	孔祥平	商业	228	95.00		注
银川广夏旅行社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凤凰北街13号广夏昊都大酒店内	王育才	旅游	100	80.00		注
宁夏广夏牛黄研究所			银川郊区芦花乡粮渠梢村广夏牛黄基地	赵莹	科研	3184			注
银川广夏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凤凰北街13号	强振平	酒业	3000	51.00		注
华东广夏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常州市圩墩路工贸大厦	金自强	工业	3080	93.51		注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宁夏银川市开发区二号写字楼5层	马国庆	工业	2000	75.00		注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新华西街68号	李晓云	房产	800	87.50	87.50	22777841-5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15号路东	樊梅忠	工业	2,000	85.00	100.00	71506813-x
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湖北省武汉市	孔祥平	商业	300	80.00	80.00	注
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北京市海淀区	张吉生	科研	1,000	80.00	80.00	80207486-1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	有限责任	银川市高新技术开发区15号路东	金爱军	商业	1,000	80.00	100.00	73596330-x

注：因本公司无法取得会计资料，无法控制，信息不详。

###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李小明	工业	USD40	50.00			
二、联营企业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银川	刘奇光	广告	200	49.50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深圳	丁功民	商业	90	49.00			
中电广夏科教信息资源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市	刘晖	出版业	3000	25.00			
银川春之醇保健品公司	有限责任	银川	王育才	工业	1000	20.80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北京	姜忠莲	科技	100	2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银川	金爱军	电子	2010	10.71			

上述合营及联营企业已被吊销营业执照或注销且本公司无法取得资料，故部分相关信息不详。

### 4、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宁夏夜光庄园葡萄酒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公司	67040897-X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原实际控制人下属控股公司	

## 5、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情况如下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采购瓶装酒	市场价			98,256.00	100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劳务	市场价			478,639.20	100
关联交易说明	上期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股权被原实际控制人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竞拍取得。					

## (2) 上市公司关联方应收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收账款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673,815.00	1,673,815.00
应收账款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288,967.00	288,967.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18,483,868.30	18,483,868.3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公司	14,491,828.80	14,491,828.80
其他应收款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2,660.10	2,660.10
其他应收款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4,900,179.32	4,900,179.32
其他应收款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677,025.41	3,677,025.41
其他应收款	北京广夏鸿业经贸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	2,800,000.00
其他应收款	怀来广夏沙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93,115.06
其他应收款	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	1,936,022.30	1,936,022.30
其他应收款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6,970,211.57	6,970,211.57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95,569.50	595,569.5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496,795.08	496,795.08
其他应收款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公司	384,023.00	384,023.00
其他应收款	宁夏贺兰山葡萄酒业有限公司	104,692.75	104,692.75
其他应收款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8,250.00	18,250.00
其他应收款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81,480.00	81,480.00
其他应收款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291,346,591.54	291,346,591.54
合计		348,251,979.67	349,345,094.73

## (3) 上市公司关联方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应付账款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5,914.04
应付账款	深圳广夏软盘配件有限公司	1,088,004.61	1,088,004.61
应付账款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43,424.50
其他应付款	广夏制药、天然物产的资产	41,079,409.01	41,079,409.01
其他应付款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447,920.00	447,920.00
其他应付款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973,606.21	973,606.21
其他应付款	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4,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102,228.00	102,228.00
其他应付款	宁夏夜光庄园酿酒有限公司	9,950,000.00	9,9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	400,000.00	95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电广夏科教信息资源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526,546.34	526,546.34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196,710.00	196,710.00
其他应付款	怀来广夏沙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364,097.36	7,364,097.36
其他应付款	北京银广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	1,101,864.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5,600,000.00	
合计		72,030,385.53	90,937,860.07

应收账款中怀来广夏沙产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和应付账款年末无余额部分、其他应付款中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和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年末余额形成的原因是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所致。

#### (4) 关联托管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托管情况。

#### (5) 关联承包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承包情况。

#### (6) 关联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租赁情况。

#### (7) 关联担保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对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的担保 1.61 亿元，详见本附注“十一、2”。

#### (8) 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方资金拆借。

#### (9)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 (10) 其他关联交易

本报告期，本公司无其他关联交易。

### 七、或有事项

1、2001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借款合同》，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1 亿元，贷款期限 10 个月，用于流动资金周转，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为此笔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2001 年 10 月，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本公司及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诉至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要求本公司提前偿还贷款本金 9,900 万元。

2001 年 12 月 5 日，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1)二中经初字第 1484 号”《民

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900 万元，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09 年年初，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函告本公司应按双倍复利加罚息计息，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累计欠息 164,090,468.68 元（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截止 2008 年 9 月 30 日的询证函中，对于本公司延迟履行判决期间的债务利息均按正常利息计算）。

2009 年 11 月 3 日，本公司收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根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10 月 29 日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将对本公司所享有之（2001）银贷字第 000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壹亿元和相应利息、复利、罚息及其他应收款项扣除已强制执行款项人民币贰仟万元之余额）转让给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截止本报告日，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管理人申报了截止 2010 年 9 月 16 日的债权，申报的债权金额为 31,783.37 万元。

2、2009 年 8 月 18 日，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判令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偿还欠本公司的 105,085,724.51 元款项及利息 56,778,923.10 元（利息自 1998 年 1 月 1 日按欠款金额累计计算，算至起诉之日）合计 161,864,647.61 元。2009 年 8 月 2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下达受理案件通知书。同日，本公司向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对酿酒公司价值 1.63 亿元人民币的资产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2010 年 12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作出“（2009）宁民商初字第 11 号”《民事判决书》，判令：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偿还欠付本公司欠款 105,085,724.51 元，并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欠款利息至判决生效之日为止。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不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上诉，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进行二审开庭审理。

截止本报告日，最高人民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二审判决。

3、2009 年 8 月，天津市宜兴埠第五农工商联合公司向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申请追加本公司及北京汇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2005）津高民一终字第 0139 号”《民事判决书》的被执行人。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追加本公司为此案被执行人，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债务在注册资金不实的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2009 年 12 月 1 日，本公司收到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追加本公司为该案被执行人，对被执行人天津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不能清偿部分的债务在注册资金不实的范围内承担民事责任。由于以上情况，本公司在 2009 年度确认了一项负债 1,765.79 万元，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支付。2009 年 12 月 2 日，本公司向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复议申请，

请求法院撤销天津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9）一中执裁字第 121 号”《民事裁定书》，并依法裁定申请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截止本报告日，尚未收到法院进一步的通知。

4、因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转债协议》约定完全履行对中国农业银行的付款义务，2010 年 1 月 15 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第一被告）、本公司（第二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第三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四被告）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1）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股票 24,944,668 股全额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

（2）判决第一被告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偿还债务本息合计 7942 万元（本金人民币 6769.9 万元，利息 1172.1 万元暂算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及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

（3）判决第二被告本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 7,496.67 万元（其中本金 6,394.90 万元，利息 1,101.77 万元暂算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及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4）判决中国农业银行就上述债务中的 5335.31 万元（其中本金 4550 万元，利息 785.31 万元暂算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及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对第三被告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抵押资产变现后的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5）判决第四被告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中的 445.33 万元（其中本金 375 万元，利息 70.33 万元暂算至 2009 年 10 月 31 日）及自 2009 年 11 月 1 日起至债务还清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6）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

2010 年 10 月 27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一审开庭审理此案。

截止本报告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尚未就此案作出判决。

5、2001 年 9 月 25 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0）滨中经初字第 5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一）广夏（固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偿还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贷款 4054100 元及从 2000 年 3 月 1 日起，至判决给付之日期间按每日万分之二点一计算的违约金。（二）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被告广夏（固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财产依法强制执行仍不能履行前款债务时，由被告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代为偿还前款剩余债务。（三）驳回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2009 年 3 月 6 日，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04）滨中执字第 42-4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被执行人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62%的股权及相应的其他权利归买受人中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所有。2010 年 3 月 10 日，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

公司代理律师向滨州中院递交《执行回转申请书》，请求法院将依司法程序拍卖的原申请人持有的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62%的股权执行回转归申请人持有。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山东省滨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收到本公司《执行回转申请书》的相关手续文件。

## 6、其他诉讼事项

原告	第一被告	第二被告	起诉要求	起诉金额
临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补偿费	1,449,046.95
宁夏回族自治区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利息	3,097,226.74
平罗县恒达活性炭厂	本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偿还拖欠货款	803,135.20
宁夏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款及违约金	599,868.99
宁夏回族自治区第一建筑有限公司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本公司	偿还拖欠工程款及违约金	343,681.56
合计				6,292,959.44

由于没有取得上表中所列诉讼事项的相关资料，故截止本报告日上表所列诉讼事项进展情况不详。

## 八、承诺事项

### 1、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前期重大承诺事项。

### 2、本期承诺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本期重大承诺事项。

##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2010年9月16日，本公司被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管理人正在审核债权人申报的债权。

2、如本附注“七、2”所述诉讼案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于2011年3月1日就该案进行二审开庭审理，但尚未就此案作出二审判决。

3、本公司管理人于2011年3月14日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0）银民破字第2-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公司管理人向法院和债权人会议提交重整计划草案的期限延期三个月。

## 十、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

##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

### 1、持续经营能力的说明

由于2009年1月，本公司持有的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62%的股权被司法

拍卖，本公司失去了主要生产经营性资产。2010 年 9 月 16 日，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银民破产字第 2 号”《民事裁定书》，受理申请人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重整申请，裁定本公司进入重整程序。

截止本报告日，本公司已无实际经营性资产，资不抵债，重整计划尚未拟定完毕。本公司的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2、本公司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的债务重组情况

2008 年 4 月，本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的债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签订《转债协议》，由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应付中国农业银行的债务 1.60 亿元（含利息），本公司作为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应付中国农业银行债务的担保人，对变更后的债务继续承担担保责任。

2008 年 5 月，本公司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定向转增股份协议书》，作为对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承接原债务，解除本公司及原债务人债务负担的补偿，本公司应当根据协议的规定以定向转增的方式向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发行本公司的股份。

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获得本公司的股份后应将其全额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作为偿还所承接债务的保障。中国农业银行同意在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归还上述承接的还款责任之日，或获得该等股票质押之日，以先发生的为准，解除保证担保责任。截至报告日，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已支付中国农业银行 5,500 万元。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获得本公司的股份已经于 2009 年 1 月被吴海龙申请司法冻结后质押，本公司的保证担保责任未能解除。

对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承担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对中国农业银行的债务和本公司通过向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票的方式就以上承债交易向其支付对价的经济交易，本公司认为：由于承担债务和定向增发两笔交易之间存在联结关系，其本质为本公司的全体股东代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偿还债务，本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应将以上承债金额转至本公司，按债务重组准则进行账务处理。因此，本公司据此在 2009 年度确认对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的债权 16,194.83 万元，同时对该笔债权计提了 8,097.41 万元的坏账准备。

但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认为：根据已签订的协议约定，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自愿承接中国农业银行的债务，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无需向任何人支付 1.61 亿元的债务。

截至本报告日，本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未能就上述分歧达成一致意见。

## 3、债权申报重大差异

本公司 2010 年 9 月 16 日被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进入重整程序。债权申报期内，共有 28 家债权人申报了债权，其中有 2 家申报债权金额与公司账面数差异巨大。具



体如下：

#### （1）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债权申报差异

如本附注“七、1”所述，本公司未能归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贷款本息。2009 年 10 月 29 日，中信银行与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让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对本公司所享有之“（2001）银贷字第 0004 号”《人民币借款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壹亿元和相应利息、复利、罚息及其他应收款项扣除已强制执行款项人民币贰仟万元之余额）。

截止本报告日，北京九知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管理人申报了截止 2010 年 9 月 16 日的债权，申报的债权金额为 31,783.37 万元，与本公司账面金额 16,463.82 万元相差 15,319.55 万元。

截止本报告日，此申报债权的审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

#### （2）中国农业银行的债权申报差异

如本附注“十一、2”所述，由于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未能按照《转债协议》约定完全履行对中国农业银行的付款义务，2010 年 1 月 15 日，中国农业银行将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本公司、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房地产公司）诉至宁夏回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详见本附注“七、4”。

截止本报告日，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已向本公司管理人申报了截止 2010 年 9 月 16 日的债权，申报的债权金额为 15,972.33 万元，本公司账面未列示应付中国农业银行的负债，因此，形成申报金额与账面金额相差 15,972.33 万元。

截止本报告日，此申报债权的审查、确认工作尚未完成。

#### 4、限售股份解除限售和重大减持股份

本报告期内，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北京托普天空科技有限公司等 2 家股东所持本公司 6,767,060 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条件。截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累计减持 35,530,661 股，已全部减持完毕。

#### 5、股份冻结及轮候情况

（1）截止 2011 年 4 月 15 日，浙江长金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质权人名称	冻结类型	冻结股数	占总股本的比例 (%)	冻结日期
吴海龙	质押冻结	24,944,668	3.64	2009-01-22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09 上民执字 68,69 号	司法冻结	24,944,668	3.64	2009-01-22

轮候机关及案号	轮候深度	轮候数量	轮候期限 (月)	占总股本的比例 (%)	委托日期
---------	------	------	----------	-------------	------

浙江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8 杭民二,三初字 286-1 491-1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09-09-11
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0 深中法立裁字第 1-1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09-11-26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9 浙杭商外初字第 311、312、313、314-1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09-12-11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09 浙杭商外初字第 310-1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09-12-11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法院 2009 上仲初字第 16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10-01-12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0 浙杭执民字第 337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10-09-17
湖州市吴兴区人民法院 2010 2011 湖吴执民字第 1564 508 号	原股、红股冻结、配股冻结	24,944,668	24	3.64	2011-2-28

(2) 截止 2011 年 4 月 15 日, 其他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质押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总数	冻结股数	冻结类型	质权人名称	冻结日期
宁夏回族自治区计算机技术研究所	471,064	471,064	质押	中国银行宁夏分行	1998-9-01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9,575	18,264	柜台		1997-8-28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9,575	18,264	柜台		2000-4-20
北京南方联华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49,575	13,046	柜台		2006-6-23

6、本公司管理人于 2010 年 12 月 15 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稽查总队调查通字 10013 号), 内容如下: “因你公司信息披露等行为涉嫌违反证券法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我会决定对你公司立案调查。”

截止本报告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在调查中。

##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组合小计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组合小计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10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二、10”。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四年以上	65,251,747.53	100.00	65,251,747.53	65,251,747.53	100.00	65,251,747.53
合 计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65,251,747.53	100	65,251,747.53

(3)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4)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 额	账龄分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第 1 名	原深圳广夏软盘配件有限公司客户	26,459,003.58	四年以上	38.87

第2名	同上	5,963,982.43	四年以上	8.76
第3名	同上	5,442,497.70	四年以上	7.99
第4名	同上	4,578,510.78	四年以上	6.73
第5名	同上	3,438,086.40	四年以上	5.05
合计		45,882,080.89		67.40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项 目	年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948,252.51	34.64	80,974,126.26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05,601,373.00	65.36	285,006,289.16	93.26
组合小计	305,601,373.00	65.36	285,006,289.16	93.2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67,549,625.51	100	365,980,415.42	78.28

(续)

项 目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1,948,252.51	32.88	80,974,126.26	5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30,582,126.47	67.12	277,142,126.17	83.83
组合小计	330,582,126.47	67.12	277,142,126.17	83.8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92,530,378.98	100	358,116,252.43	72.7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的划分标准及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附注“二、10”。

### (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数			年初数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一年以内	9,763.45	0.01	488.17	31,112,196.86	9.41	2,583,645.41
一至二年	6,170,637.34	2.02	617,063.73	5,093,126.11	1.54	509,312.61
二至三年	5,044,168.71	1.65	1,774,588.06	23,525,308.60	7.12	5,881,327.15
三至四年	23,525,308.60	7.70	11,762,654.30	5,367,307.80	1.62	2,683,653.90
四年以上	270,851,494.90	88.62	270,851,494.90	265,484,187.10	80.31	265,484,187.10
合计	305,601,373.00	100	285,006,289.16	330,582,126.47	100	277,142,126.17

(3)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欠款情况详见本附注“六、5”。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单位:人民币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	267,033,977.02	一年以上	57.11
广夏罗马尼亚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51,000,000.00	四年以上	10.91
香港中昌	往来单位	19,650,934.34	四年以上	4.20
尼阿迈有限责任公司	原控股子公司	18,483,868.30	四年以上	3.95
尼阿迈(顺义)	原控股子公司	14,491,828.80	四年以上	3.10
合计		370,660,608.46		79.27

### 3、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北京银广夏天然药物工程研究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			8,000,000.00	37,354.53	
湖北广夏商贸有限公司	成本法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80.00			2,400,000.00	93,089.48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成本法	37,864,746.78	37,864,746.78	-37,864,746.78		80.00				20,253,767.08	
宁夏广夏制药厂	成本法	28,150,000.00	28,150,000.00		28,150,000.00	80.00			28,150,000.00	28,150,000.00	
怀来广夏沙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92.60			10,000,000.00	3,369,852.57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14,700,000.00	14,700,000.00		14,700,000.00	51.00			14,700,000.00		
深圳广夏光盘制造有限公司	成本法	12,690,000.00	12,690,000.00		12,690,000.00	75.00			12,690,000.00		
中电广夏科教信息资源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8,000.00	8,008,000.00		8,008,000.00	25.00			8,008,000.00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牛黄基地	成本法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000.00	75.00			7,500,000.00		
广夏（罗马尼亚）国际实业进出口有限公司	成本法	7,451,820.00	7,451,820.00		7,451,820.00	100.00			7,451,820.00		
银川广夏春之醇保健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20.80			6,500,000.00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3,350,000.00	3,350,000.00		3,350,000.00	16.67			1,600,000.00		
西北农业大学葡萄酒学院	成本法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800,000.00	1,800,000.00		1,800,000.00	80.00			1,800,000.00		
北京广夏尼阿迈食品有限公司	成本法	1,666,000.00	1,666,000.00		1,666,000.00	50.00			1,666,000.00		

被投资单位名称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现金红利
广夏(银川)广告有限公司	成本法	990,000.00	990,000.00		990,000.00	49.50			990,000.00		
深圳市银广瑞贸易有限公司	成本法	441,000.00	441,000.00		441,000.00	49.00			441,000.00		
广夏(银川)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273,473.16	273,473.16		273,473.16	95.00			273,473.16		
银川广夏旅行社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80.00			100,000.00		
宁夏广夏牛黄技术开发应用研究所(有限公司)	成本法	90,000.00	90,000.00		90,000.00	51.00			90,000.00		
华东广夏实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8,800,000.00	28,800,000.00		28,800,000.00	93.51			28,800,000.00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200,000.00	10,200,000.00		10,200,000.00	51.00			10,200,000.00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87.50	87.50		7,000,000.00		
宁夏金色枸杞产业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17,000,000.00	17,000,000.00		17,000,000.00	85.00	85.00		10,555,862.18	6,991,935.61	
广夏(银川)贺兰山葡萄酒销售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	100.00	直接持股比例 80%，间接持股比例 20%			
合 计		223,975,039.94	223,975,039.94	-37,864,746.78	186,110,293.16				169,916,155.34	58,895,999.27	

(2) 长期股权投资增减变动数 37,864,746.78 元系本公司管理人会议决议核销投资损失所形成。

## 被查封或扣押的股权：

扣押权利人	被扣押的长期股权投资	扣押股数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广夏(银川)天然物产有限公司	38,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宁夏广夏制药厂	28,15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宁夏广夏万得活性炭有限公司	2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银川昊都酒业有限公司	14,7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华东广夏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宁夏大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	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3,350,000
合 计		122,200,000

因没有取得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兰州办事处查封扣押的 7 家股权的解除资料，故截止本报告日是否解除，不详。

## 4、投资收益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054,100.00
合 计		4,054,100.00

## 十三、补充资料

## 1、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报告期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发生情况如下：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8,085.2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5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78,683.82	
所得税影响额		因亏损,所得税无影响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0.00	因亏损,所得税无影响
合 计	-78,653.82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本公司全面摊薄和加权平均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 (1) 2010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3	-0.1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33	-0.133

## (2) 2009 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69	0.26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225	-0.225

**十四、财务报告之批准**

本公司 2010 年度财务报告业经管理人批准报出。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六日